

2022 年度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
卫生服务
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是一所政府举办的集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健康教育、生育指导于一体的二级甲等医院，下设 6 个村卫生室，核定床位 30 张，实际开放床位 51 张（包括门诊观察床位 16 张）。中心占地面积 18 亩，建筑面积约 5668m²。科室设置齐全，目前有全科门诊 6 个、中医、妇儿保、预防保健门诊、精神病防治门诊、中西医结合康复门诊等。2015 年度被江苏省评为省级示范乡镇卫生院，2016 年创建市级基层特色专科 1 个（中西医结合儿科），2017 年度正式创建通过江苏省级示范中医馆。近年来，中心于 2016 年度、2019 年度、2021 年度三次被新北区卫生健康局评为卫生健康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医院特色科室简介：

儿科：

中心儿科于 2016 年正式创建成为常州市基层特色专科，于 2016 年 8 月与常州市儿童医院正式组建专科共建型医联体。现有执业医师 2 名，执业助理医师 1 名，外聘医联体专科专家 4 名。中心儿科以中西医结合儿科为特色，西医儿科诊疗方面全面开展常州市儿童医院同质化诊疗技术服务，包括多种治疗手段治疗儿童常见病多发病，雾化吸入治疗儿童呼吸道难治性哮喘、过敏性鼻炎。提供冲洗、洗鼻等方法，预防治疗上呼吸道复发性感染和反

复发性鼻炎、鼻窦炎等，中医主要以捏脊、穴位贴敷、推拿治疗等中医药适宜技术开展儿童哮喘、过敏性鼻炎、胃肠功能紊乱等一些儿科慢性、易复发病的特色治疗。受到了本地及周边地区患儿及家属的一致认可，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

中医科：

中医科现有主任中医师 1 人，副主任中医师 3 人，主治中医师 2 人，医师 2 人。中医科有相对独立的区域，局部按中医药文化特色设置。设有中医内科、针灸理疗科、治未病室、中医康复区。中医诊疗科面积 200 平方米，有针灸、火罐、刮痧板、高频、中频治疗仪、神灯等 10 余种设备。中药房面积 40 平方米，有中药饮片柜、中药颗粒柜两组。电子秤、小型粉碎机、切片机等设备齐全。有中药饮片 358 种，中成药 112 种。中药库面积 120 平方米，中药煎药室面积 80 平方米，提供中药饮片煎煮、中药熬膏、制作药丸等多元化健康服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院长室、办公室、医务科、护理部、科教科、院感科、财务科、后勤科、内科、外科、中医科、妇科、五官科、医技科、药剂科、康复斗、预防保健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济农卫生室、新魏花园卫生室、黄城墩卫生室、绿城墩卫生室和东蒋社区卫生服务站、安宁村卫生室。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今年，我中心根据国家、省、市、区医政工作总体布置，聚焦全市“532”发展战略，以“补短板、强基层、重预防、优公卫、保健康”为工作抓手，克服困难，努力拼搏，奋力打造“常有健康”“健康新北”新名片。1-10 月，共完成门诊人次 116637 人，住院人次 608 人，完成业务纯收入 2827 万元，基本完成了区局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

一、今年完成之重点工作：

（一）党建品牌建设工作

1、通过每月一次的党支部“三会一课”学习制度，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提升全体党员同志的政治素养，坚定党员同志的理想信念，提升全体党员同志精气神，用正确的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2、党支部积极吸收优秀青年骨干、入党积极分子加入党组织，今年，党支部接收入党积极分子 3 名，入党预备党员 1 名，转正预备期党员 2 名。

3、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组建党支部党员核酸采样先锋队，24 小时待命，党员同志身先士卒，带头积极参加各项疫情防控工作，让党支部全体党员真正践行“健康卫士、为民健康”党建品牌的示范引领作用。

（二）疫情防控工作

今年主要围绕“疫情要防住”这个主题开展各项工作。

1. 多次组织全院职工学习第九版新冠肺炎防控方案，掌握工作要求，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开展预检分诊发现高危发热患者应急处置演练。

2. 积极响应区局工作指令派多批次、二十余人参加支援上海、苏州疫情防控工作。

3. 积极派 8 人次参加市、区核酸检测基地核酸检测工作，最长的一位同事徐嵘在区火眼实验室工作了 5 个多月。

4. 多批次派 18 名医护人员参加市、区隔离酒店疫情防控工作。其中有二位护士徐小莉、陈恬妞在丽亭酒店参加疫情防控工作长达 74 天。

5. 组建专业流调队伍支援区疾控开展疫情流调、应急处置。

6. 全院职工放弃休息，积极参与孟河、春江二个高速卡口、常州机场、24 小时采样小屋值守核酸采样工作。

7. 全员参与滨开区、魏村街道的多轮全员核酸采样，重点企

业人员、重点社区管控人员的“五包一”上门核酸采样工作。

8. 组建疫苗接种专班全面推进重点人群，特别是儿童、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

9. 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完成了发热门诊、院外核酸采样室的规范化改造工作。

（三）安全生产工作

1. 年初即根据区卫健局安全生产工作责任要求，召开专项安全生产工作会议，优化调整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加强安全生产工作领导机制，分工明确、责任到人、齐抓共管，落实安全生产工作措施，保障安全生产工作机制高效运行。

2. 每月开展全院性安全工作巡查，院长、分管院长亲自参加，通过全院安全巡查，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全院安全。

3. 根据区局组织的安全检查中区级安全工程师巡查工作建议，立即落实保安全各项整改措施，即知即改、立行立改，拧紧安全生产总开关，保障全院后勤安全。

4. 全面做好全院性疫情防控工作专项培训，学习最新防控要点，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保障疫情防控、院内感染防控工作安全，守好防控“责任田”。

5. 全面做好全院职工廉洁自律、爱岗敬业、乐于奉献、廉洁行医警示教育，严格落实内部廉政安全责任制度，加强内部廉洁自律行为的督查、巡查、内部监管，守好廉洁底线，不越廉洁红线，保障全院廉政安全。

（四）健康促进医院创建工作

今年接到区卫健局创建江苏省健康促进医院工作任务后，中心领导层高度重视，第一时间成立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中心主任担任组长，亲自抓工作落实，对照创建工作具体要求，立即召开创建工作启动会议，布置工作任务，分工负责、责任到人。建立创建工作任务完成进度表，每月召开一次工作推进会议，对照创建工作完成进度、完成质量，现场协调解决创建推进过程中困难和问题，保障创建工作高效有序推进。通过创建团队的共同努力，今年十月份顺利通过了市级创建考评专家组的现场验收。通过健康促进医院的创建工作，既完善了我中心健康促进工作硬实力，又提升了健康促进各项工作的服务软实力，实现了健康促进、医防融合的有机结合、互相促进、完美融合。

（五）积极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质增效年活动

今年，我中心围绕“健康新北、预防为主、公卫先行”之工作目标，全面创新基本公卫服务模式，优化服务内涵，提升服务质量，积极推进医防融合，全方位开展基本公卫服务提质增效年活动。

1. 明确奋斗目标，加强组织领导

我中心领导层首先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确定基层小医院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是可以有所作为的，只要基层医院发挥健康服务团队群众基础好、人头熟、服务便捷之优势就能高质量完成基本公共卫生各项工作。明确奋斗目标后，我中心专门成立基本公卫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中心主任亲自担任组长，亲自布置落实基本公卫各项工作，每月召开基本公卫专项工作会议，加强

各部门、各科室内部工作沟通协调，协调多方力量和资源，解决各项工作推进过程的堵点、难点问题，全面推进工作进度，提升工作质量。通过领导重视，全面加强组织领导，促使基本公共卫生各条线工作实现又快又好高质量发展。

2. 树立条线意识，明确专人负责

为了提升工作质量和推进工作进度，经中心领导层仔细研究确定必须树立条线意识，明确专人负责、各负其责，责任明确，便于各条线负责人熟练掌握条线工作要点、细节，更有利各条线负责人落实条线工作主体责任，挑起担子，积极主动做好工作。为此，我中心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工作要求，全面执行条线负责人负责制，十二大类基本公共卫生工作确定十二个具体负责人，明确每一个条线专人负责制，全权负责工作的推进和高质量完成。中心分管领导与条线负责人签订条线目标管理责任状，每季节、年底进行双考核，根据工作完成情况，完成质量，结合区疾控中心条线考核结果，实行科学的奖优罚劣绩效考核奖惩措施，激发公卫各条线工作积极性。

3. 注重工作质量，落实督查指导

随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要求的逐年提升，为了高质量完成各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任务，落实平时工作中的业务督查和指导是工作的重要抓手。我中心落实每月督查业务、指导制度，每月 25 号前，由分管副主任对照工作任务和要求，对每一个条线工作进行督查考核，查找工作中不足和存在问题，开展业务指导，提出整改意见、建议，督促各条线在月底 30 号前落实整改措施，提升

工作质量，达到工作要求。保证每月任务清零、问题清零，工作到位。

4. 实行精细考核，实施公正奖罚

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实行精细化考核，实施科学、公正奖罚措施是最有效的激励手段。我中心在制定了科学、规范的基本公共卫生专项绩效考核总方案的基础上，今年在上级卫生主管部门下达新的工作目标和任务后，第一时间召开基本公共卫生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根据今年工作新要求开展专题讨论、每次动态调整具体细化的绩效考核方案，为实行精细化考核、实施科学、公正奖罚措施，定好制度、掌握尺度、调整有度、奖罚适度、有效激励、主动作为、效果显著。每个月实行条线工作精细化考核，分管公共卫生工作副主任考核每个条线负责人，每个条线负责人考核每个具体工作人员，根据考核得分情况排名公示，与每个月个人绩效奖金直接挂钩、奖优罚劣、优绩优酬、正向激励、反向促进。树立榜样作用，标杆意识，激发每一个从事基本公共卫生工作人员的积极性，营造你追我赶、人人争先、不甘落后、争做先进之良好工作氛围，促进基本公共卫生各条线工作齐头并进、质量优先、提质增效，全面高质量发展的良好局面。

我中心通过今年基本公卫提质增效年各项工作举措，实现了基本公卫各项工作完成数量达标有增长，完成质量达标再提升，前三季度区级公卫督查考核均名列第一，成效显著。

二、面临的困难

一、医保政策限制基层医院的发展：限制过度检查、过度治疗无可厚非，但医保局现在实行“一刀切”，把基层常用药品盲目限制使用，造成基层医生无药可用，应有服务能力逐年下降，人民群众信任度下降，满意度不高。

二、人才招引难，留住更难：医疗专业技术人才本来总量就紧缺，导致招引难，而基层平台低、收入低，更难引进。引进后受职业前景、收入待遇等影响，流动性大，高层次人才留住更难。这是影响基层医院可持续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必须着力从机制体制方面寻找突破口，谋求发展需要人才先机。

三、疫情防控支出明显增加，业务拓展自我造血能力下降，收入减少，收支平衡难以维系，急需财政支持增加保基本运行保障专项资金。

2023 年工作思路

一、坚守好“疫情要防住”责任底线，慎终如始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1. 认真学习、研究、掌握第九版新冠肺炎诊疗方案，优化防控二十条措施，科学、精准、高效开展好疫情防控工作。

2. 积极招引基层务实、能干事实用型人才，尽快培育，为实现“疫情要防住”筑牢人才基础。

3. 严格落实好预检分诊筛查制度（守好门），加强内部医务人员规范管理、住院病人、陪护人员封闭式管理（管好人），全方位落实院内感染各项防控督查、巡查，加强院感防控管理，保障疫情防控院内零感染（做好事）。

4. 做好疫情防控知识培训、应急演练，全面提升疫情防控应急处理技能水平。

5. 克服麻痹、松动思想，加强内部职工思想教育，凝心聚力，坚守好“疫情要防住”责任底线，慎终如始做好各项疫情防控工作。

二、坚守好“发展要安全”责任红线，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措施

1. 加强安全工作组织领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科学合理安全生产奖罚机制。

2. 加强内部医务人员业务培训，提升医疗服务质量，促使技术水平能适应新时代健康服务需求，规范诊疗服务行为，科学合理用药，防范医疗风险，保障医疗安全。

3. 外聘专业安全工程师，每季度一次开展院内安全工作巡查，查找安全隐患问题，落实整改措施，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后勤安全。

4. 定期开展安全工作培训、消防安全应急演练，提升保障安全应急处置水平。

5. 争取专项建设资金，全院建设配置消防安全烟感报警系统，通过技术层面提档升级，增加保安全措施，确保医院安全，实现医院安全高质量发展。

三、医疗业务拓展方面

1. 积极传承发展好现有特色专科：中西医结合儿科、中医内科市级特色专科，促进专科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打造特色专科服

务品牌，实现特色专科特色化高质量发展。

2. 积极培养专科人才，拓展服务质量与内涵，全面筹建骨质疏松症专病门诊、糖尿病慢性病专科特色门诊的培育建设工作，实现小专科、有特色、差异化发展。

3. 积极开展保障好“一老”健康需求服务，有效利用已建好康养服务病区之优质服务资源，开展老年人慢性病治疗、老年人康复等特色化、温馨、暖心之照护服务，让老龄化社会老年人健康实现老有所医、老有所养、老有健康保障。

四、积极打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示范单位

我中心经过近几年的思考，总结提炼，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理念已非常明确，服务框架、服务体系已成熟，服务团队磨合良好，服务能力逐年提升，各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已小有成效、小有收获，经过今年基本公卫提质增效年活动的促进作用，各项基本公卫工作已进一步提质显效。明年，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规范化管理，加强服务质量的内部督查及严格考核，优化各项激励、奖励考核机制，实现基本公共卫生工作质效再提升，塑造服务品牌，积极打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内示范单位。

第二部分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99.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3,388.45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22.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5,410.7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10.73	本年支出合计	5,410.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5,410.73	总计	5,410.7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410.73	1,999.65			3,388.45			22.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0.73	1,999.65			3,388.45			22.6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417.08	1,006.00			3,388.45			22.6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206.08	795.00			3,388.45			22.6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11.00	211.00						
21004	公共卫生	903.25	903.2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50.97	850.9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2.28	52.28						
21006	中医药	6.40	6.4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0.20	0.2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6.20	6.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0	1.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0	1.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9.00	79.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9.00	79.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0	4.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0	4.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410.73	2,143.90	3,266.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0.73	2,143.90	3,266.8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417.08	2,143.90	2,273.18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206.08	2,143.90	2,062.1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11.00		211.00			
21004	公共卫生	903.25		903.2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50.97		850.9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2.28		52.28			
21006	中医药	6.40		6.4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0.20		0.2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6.20		6.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0		1.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0		1.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9.00		79.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9.00		79.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0		4.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0		4.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99.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99.65	1,999.6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99.65	本年支出合计	1,999.65	1,999.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999.65	总计	1,999.65	1,999.6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99.65	795.00	1,204.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99.65	795.00	1,204.6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06.00	795.00	211.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95.00	795.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11.00		211.00
21004	公共卫生	903.25		903.2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50.97		850.9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2.28		52.28
21006	中医药	6.40		6.4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0.20		0.2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6.20		6.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0		1.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0		1.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9.00		79.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9.00		79.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0		4.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0		4.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95.00	494.97	300.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7.83	427.83	
30101	基本工资	205.26	205.26	
30102	津贴补贴	204.15	204.15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9	18.1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14	0.1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0.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3		300.03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0.33		0.3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15.50		15.50
30207	邮电费	1.37		1.3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0.47		200.47
30227	委托业务费	79.51		79.51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5		0.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14	67.1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55.84	55.84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7.30	7.3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4.00	4.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99.65	795.00	1,204.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99.65	795.00	1,204.6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06.00	795.00	211.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95.00	795.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11.00		211.00
21004	公共卫生	903.25		903.2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50.97		850.9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2.28		52.28
21006	中医药	6.40		6.4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0.20		0.2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6.20		6.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0		1.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0		1.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9.00		79.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9.00		79.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0		4.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0		4.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95.00	494.97	300.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7.83	427.83	
30101	基本工资	205.26	205.26	
30102	津贴补贴	204.15	204.15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9	18.1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14	0.1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0.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3		300.03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0.33		0.3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15.50		15.50
30207	邮电费	1.37		1.3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0.47		200.47
30227	委托业务费	79.51		79.51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5		0.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14	67.1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55.84	55.84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7.30	7.3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4.00	4.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召开会议次数(个)		参加会议人次(人)	
组织培训次数(个)		参加培训人次(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安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81.40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2.90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50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410.7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13.59 万元，增长 12.79%。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 5,410.7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410.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3.59 万元，增长 12.79%，变动原因：本年度门诊、住院人次均增加，收入也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 支出决算总计 5,410.7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410.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3.59 万元，增长 12.79%，变动原因：由于门诊、住院人次增加，药品、卫生材料费用也相应增加，职工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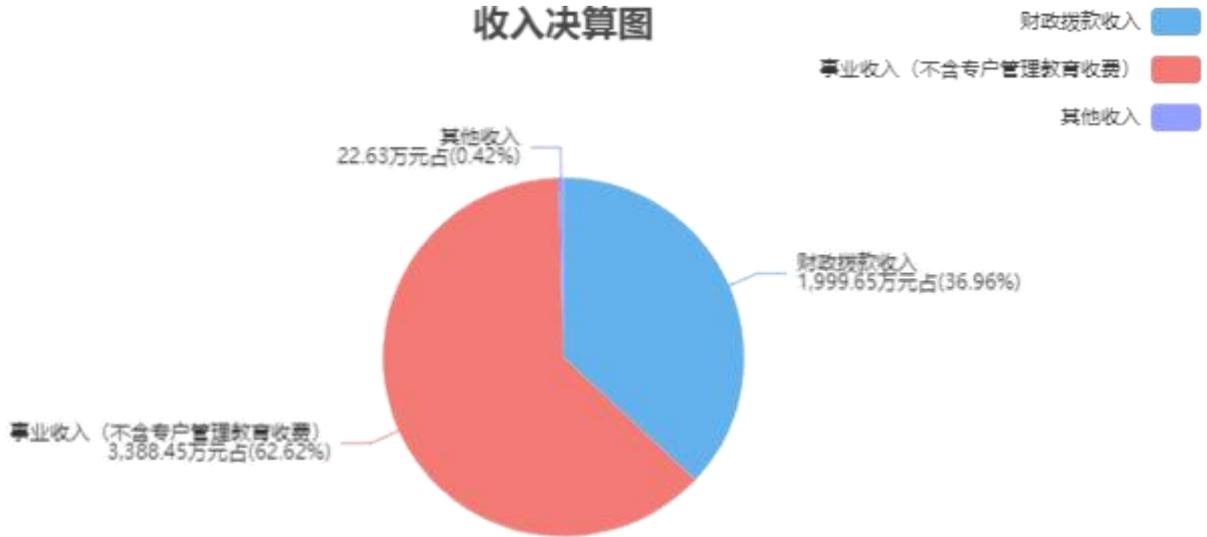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410.7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99.65 万元，占 36.9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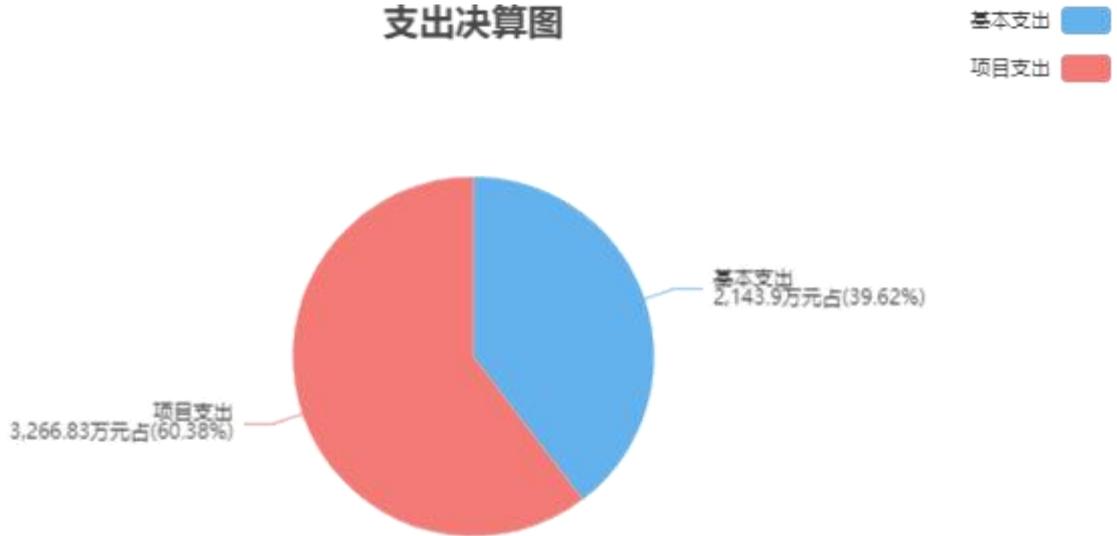
户管理教育收费) 3,388.45 万元，占 62.62%；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2.63 万元，占 0.4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410.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43.9 万元，占 39.62%；项目支出 3,266.83 万元，占 60.3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999.6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03.36 万元，增长 17.88%，变动原因：人员经费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999.6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6.96%。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999.65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一) 卫生健康支出 (类)

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年初预算 795 万元，支出决算 7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 211 万元，支出决算 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850.97 万元，支出决算 850.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4. 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52.28 万元，支出决算 52.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5. 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年初预算 0.2 万元，支出决算 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6. 中医药（款）其他中医药支出（项）。年初预算 6.2 万元，支出决算 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7. 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8.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年

初预算 79 万元，支出决算 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4 万元，支出决算 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79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94.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300.03 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999.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3.36 万元，增长 17.88%，变动原因：由于疫情原因，财政拨款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79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94.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 公用经费 300.03 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

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0 个，组织培训 0 人次。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

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4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共开展 0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

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

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其他中医药支出(项)：反映除中医(民族医)药专项支出以外的其他中医药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